

苏州高铁新城财政和资产监督管理局关于财务管理委托代理会计服务的成交公告
(招标编号: JSHJ2024-XCS-C-006)

一、中标人信息:

财务管理委托代理会计服务:

中标人: 苏州凡道普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标价: 35万元

二、其他:

受苏州高铁新城财政和资产监督管理局的委托, 江苏鸿渐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对其所需采购的财务管理委托代理会计服务在国内组织竞争性磋商采购, 现就本次采购的成交结果公布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财务管理委托代理会计服务

项目编号: JSHJ2024-XCS-C-006

二、评审信息:

评审时间: 2024年9月2日13:30(北京时间)

评审地点: 苏州市相城大道666号中翔大厦25楼

评审小组名单: 王锋、吴月勤、冯建红

三、成交信息:

成交单位: 苏州凡道普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交单位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嘉元路698号708室

成交金额: 人民币叁拾伍万元整(¥350000.00)

四、本次采购联系事项:

(一) 采购人: 苏州高铁新城财政和资产监督管理局

联系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南天成路99号紫光大厦

联系人: 何永华

联系电话: 0512-66158591

(二) 采购代理机构: 江苏鸿渐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苏州市相城大道666号中翔大厦25楼

联系人: 葛思陇、顾菲儿

联系电话: 0512-87770870

五、公告期: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各有关当事人对采购结果有异议, 可以在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质疑, 逾期将不再受理。

江苏鸿渐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日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四、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苏州高铁新城财政和资产监督管理局
地 址： 苏州市相城区南天成路99号紫光大厦
联 系 人： 何永华
电 话： 0512-66158591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鸿渐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苏州市相城大道666号中翔大厦25楼
联 系 人： 葛思陇、顾菲儿
电 话： 0512-87770870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葛思陇（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